

证券代码：834730

证券简称：联君科技

主办券商：网信证券

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2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研发楼D1栋8层A单元801-2号房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2月15日书面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赵雷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对《2018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对《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对《2019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对《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董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真实的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

密规定的行为。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何永秀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监事吴乐因个人退休原因已提交书面退休报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何永秀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监事候选人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方能成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2 月 28 日